

# 滨海新区防潮海堤工程（二期工程）

## 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说明



# 目 录

1、概述 .....	1
2、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情况 .....	2
2.1 公开内容及日期 .....	2
2.2 公开方式 .....	3
2.3 公众意见情况 .....	4
3、征求意见稿公示情况 .....	5
3.1 公示内容及时限 .....	5
3.2 公示方式 .....	6
3.2.1 网络 .....	6
3.2.2 报纸 .....	7
3.2.3 张贴 .....	10
3.3 公众提出意见情况 .....	10
4、其他公众参与情况 .....	10
5、公众意见处理 .....	11
6、报批前公开情况 .....	11
6.1 公示内容及日期 .....	11
6.2 公开方式 .....	11
7、其他 .....	12
8、诚信承诺 .....	13

## 1、概述

多年来，我市高度重视防潮工程建设，至 2007 年我市陆续实施、累计建成海堤 139.62km（即老海堤），基本形成闭合，防潮标准 20~50 年一遇。随着滨海新区高质量开发建设，其防潮能力需相应提升。为达成 2035 年建成现代化大都市的远景目标，保障“滨城”的防潮安全，天津市水务局制定了《天津市滨海新区防潮规划》，规划建设 276.6 公里海堤，防潮标准为 100~200 年一遇。根据《天津市滨海新区防潮规划》和《天津市滨海新区海堤提标建设分年度实施方案》，滨海新区海堤提标工作将分年度、分区域逐步实施。现将启动滨海新区防潮海堤工程（二期工程）（以下简称“本项目”），该工程位于天津市滨海新区独流减河以北和永定新河河口以北，共建设三段，分别为永定新河河口左堤段 1.36km、白水头南侧海挡段 2.64km 和白水头荒地排水河段 0.93km，总长 4.93km，海堤防潮规划标准为 200 年一遇潮位组合 100 年风浪。

本工程永定新河河口左堤段采用在原堤顶增设防浪墙型式，主要建设 L 型混凝土挡墙及 6 米宽彩色沥青防汛路面，保留并利用现状完好的栅栏板护坡与背海侧景观植草护坡，兼顾防护功能与生态景观。白水头南侧海挡段采用防浪墙+背海侧复堤型式，迎海侧主要建设混凝土护坡、扭王字块消浪设施、L 型防浪墙，背海侧主要进行预制混凝土栅格板防护、格宾石笼防护等，新建堤顶道路。并于桩号 1+585 处拆除重建涵闸 1 座。白水头荒地排水河段采用防浪墙+土堤型式，迎海侧主要建设混凝土护坡、预制混凝土栅栏板，背海侧采用预制混凝土栅格板。新建堤顶道路。并于桩号 0+823 处新建涵闸 1 座。

本工程施工期为 10 个月，总投资约 21742.24 万元。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海洋环境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我单位委托博海达环境科技（天津）有限公司开展滨海新区防潮海堤工程（二期工程）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工作。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暂行办法》，在确定环境影响评价报告书的编制单位后，我单位于 2025 年 10 月 14 日进行了第一次公示，公示的方式为网络公示，于 2025 年 11 月 10 日进行了第二次公示，公示时间为 10 个工作日，公示的方式包括网络平台公示、报纸公示和现场张贴。于 2026 年 2 月 9 日进行了第三次全本公示，整个公示期间，并未收到公众的反馈意见。

## 2、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情况

### 2.1 公开内容及日期

2025年10月10日，我单位委托博海达环境科技（天津）有限公司进行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以及负责组织编制过程中的公众参与工作，见下图2.1-1委托书。随即按照《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首次公开内容。公示内容主要包括：项目概况，环境影响评价的工作程序和主要工作内容，建设项目的建设单位的名称和联系方式，环境影响评价机构的名称和联系方式，公众提出意见的主要方式等。

项目委托书见图2.1-1所示，首次公开内容如图2.1-2所示。

#### 委托书

博海达环境科技（天津）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要求，“滨海新区防潮海堤工程（二期工程）”需编制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书。鉴于我单位与贵公司已就此项目签订合同，且目前项目二期设计资料已基本编制完成。为加快推进项目实施进度，兹委请贵单位尽快承担并完成该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报告编制工作。

特此委托。

委托单位：天津市滨海新区河长制事务中心

2025年10月10日

图2.1-1 项目委托书

#### 滨海新区防潮海堤工程（二期工程）环境影响报告书第一次信息公示

根据《天津市滨海新区防潮规划（2025-2035年）》相关要求，为提升滨海新区防灾减灾能力，天津市滨海新区河长制事务中心拟实施滨海新区防潮海堤工程（二期工程）。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2018年修正）、《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机制方案》（环发〔2015〕162号）、《环境保护公众参与办法》（部令第35号）、《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部令第4号）等相关法律法规、规章的规定，该项目需进行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示，现向公众公告如下信息：

##### 一、项目概况

1.项目名称：滨海新区防潮海堤工程（二期工程）；

2.建设地点：天津市滨海新区；

3.项目性质：改建；

4.工程投资：总投资38770.24万元；

5.主要建设内容：①遗鸥公园北段海堤（堤段长1.80km）；②永定新河河口左堤段海堤（堤段长1.36km）；③白水头海挡外移海堤（堤段长2.645km）；④白水头泰滨高速西至荒地排水河泵站段（堤段长0.932km），长度总计6.737km。

##### 6.现有工程概况

遗鸥公园北段海堤原设计为20年一遇防潮标准，堤顶高程7.50m，经多年沉降后降至7.10m，已不满足原标准，现状为直立式浆砌石外贴混凝土护面，堤线及岸线基本稳定；永定新河河口左堤段原设计为50年一遇防潮标准，堤顶高程7.5m，现沉降至6.90m，不满足原标准，采用栅栏板护砌。白水头段分为两部分，其中海挡外移段与减河北海挡外移段重合，起点在海挡外移段北侧，另一段位于荒地排水河左岸，需沿地块边缘新建堤防以满足长芦海晶集团开发需求。各段堤防均存在沉降导致防潮标准不足的问题，需结合现状条件进行提标改造或新建。

##### 二、建设单位名称和联系方式

建设单位名称：天津市滨海新区河长制事务中心；

联系人：张春生 022-66596090 邮箱：hzzswzxjsswk@163.com

地址：天津市滨海新区塘黄路188号

##### 三、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单位的名称

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单位名称：博海达环境科技（天津）有限公司

联系人：孙工

联系方式：022-65616880 邮箱：1491317507@qq.com

##### 四、公众意见表网络链接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意见表：<https://kdocs.cn/l/cn5OdRovs423>

##### 五、提交公众意见表的方式和途径

公众可以通过信函、电子邮件或建设单位提供的其他方式，将填写的公众意见表等提交给建设单位，反映与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有关的意见和建议。公众意见提交时应提供有效的联系方式，鼓励采用实名方式提交意见并提供常住地址。

公众提出的涉及征地拆迁、财产、就业等与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无关的意见或者诉求，不属于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的内容。公众可以依法另行向其他有关主管部门反映，第一次信息公示公众提出意见的起止时间：自首次公示之日起至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发布之日起止。

### 图 2.1-2 项目首次公开内容

## 2.2 公开方式

2025年10月14日，项目在天津市滨海新区水务局网站上进行了第一次公示，公示网址为：<https://swj.tjdh.gov.cn/contents/10026/295945.html>。

首次公示截图见下图 2.2-1 所示。



图 2.2-1 项目第一次公示信息内容截图

## 2.3 公众意见情况

项目在首次公示期间未收到任何反馈意见。

### 3、征求意见稿公示情况

#### 3.1 公示内容及时限

报告书初稿完成后，项目对报告书征求意见稿进行了网上公示。第二次网上公示文本内容如下：

滨海新区防潮海堤工程（二期工程）

环境影响评价第二次公示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部令第4号），滨海新区防潮海堤工程（二期工程）环境影响报告书已完成征求意见稿，现将其公开，欢迎公众积极参与并提出宝贵意见：

一、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全文的网络链接及查阅纸质报告书的方式和途径

网络下载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网络链接：

链接：<https://www.kdocs.cn/l/cvm4Xvr1TQVC>

如需查阅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纸质本，请在公示期内，与建设单位或环评单位联系。

二、征求意见的公众范围

项目建设所在地评价范围区域的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

三、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

<https://kdocs.cn/l/cn5OdRovs423>

四、公众提出意见的方式和途径

建设单位：天津市滨海新区河长制事务中心

联系方式：张春生（022）66596090 邮箱：[hzzswzxjsswk@163.com](mailto:hzzswzxjsswk@163.com)

环评单位：博海达环境科技（天津）有限公司

联系方式：孙工 [REDACTED] 邮箱：[1491317507@qq.com](mailto:1491317507@qq.com)

五、公众提出意见的起止时间

若您对项目有什么意见和意见，请于公示之日起10个工作日内，可以通过联系电话、电子邮件等方式，将填写的公众意见表提交建设单位或环评单位。

同时，项目在滨城时报上进行了报纸公示，报纸公示文本内容如下：

## 滨海新区防潮海堤工程（二期工程）

### 环境影响评价第二次公示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部令第4号），滨海新区防潮海堤工程（二期工程）环境影响报告书已完成征求意见稿，现将其公开，欢迎公众积极参与并提出宝贵意见：

#### 一、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全文的网络链接及查阅纸质报告书的方式和途径

网络下载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网络链接：

链接：<https://www.kdocs.cn/l/cvm4Xvr1TQVC>

如需查阅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纸质本，请在公示期内，与建设单位或环评单位联系。

#### 二、征求意见的公众范围

项目建设所在地评价范围区域的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

#### 三、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

<https://kdocs.cn/l/cn5OdRovs423>

#### 四、公众提出意见的方式和途径

建设单位：天津市滨海新区河长制事务中心

联系方式：张春生（022）66596090 邮箱：[hzzswzxjsswk@163.com](mailto:hzzswzxjsswk@163.com)

环评单位：博海达环境科技（天津）有限公司

联系方式：孙工 [REDACTED] 邮箱：[1491317507@qq.com](mailto:1491317507@qq.com)

#### 五、公众提出意见的起止时间

若您对项目有什么意见和意见，请于公示之日起10个工作日内，可以通过联系电话、电子邮件等方式，将填写的公众意见表提交建设单位或环评单位。

## 3.2 公示方式

### 3.2.1 网络

征求意见稿采用网站公示的方式。2025年11月10日，项目在天津市滨海新区水务局网站上进行了项目报告书征求意见稿的公示，公示期限为10个工作日。

公示网址为：<https://swj.tjzh.gov.cn/contents/10026/296293.html>。



图 3.2-1 第二次公示内容截图

### 3.2.2 报纸

除采用网站公示外，本次公众参与也采用了纸质滨城时报进行公开的方式。征求调查的范围主要围绕全市市民展开。在第二次公示期间，共计登报进行两次，分别为 2025 年 11 月 12 日和 2025 年 11 月 17 日，电子报纸截图见下图所示。





### 3.2.3 张贴

为广泛了解项目周边广大居民等的意见，项目于 2025 年 11 月 10 日至 2025 年 11 月 21 日在施工现场附近进行张贴，以便更广泛及时的征求群众的意见。

现场张贴照片如下：



图 3.2-4 现场张贴图

### 3.3 公众提出意见情况

网上公示期间、报纸刊登及现场张贴期间均未收到相关公众的反馈意见。

## 4、其他公众参与情况

无。

## 5、公众意见处理

因我单位在公示期间，未收到任何公众的反馈意见，因此不涉及公众意见的反馈处理。

## 6、报批前公开情况

### 6.1 公示内容及日期

2026年2月9日在天津市滨海新区水务局网站上发布了信息公开-滨海新区防潮海堤工程（二期工程）环境影响评价报告书及公众参与说明报批前公示，将环评报告报批稿全本及公众参与情况予以公开。

### 6.2 公开方式

此次公开主要是通过天津市滨海新区水务局网站的形式，链接网址为：  
<https://swj.tjbh.gov.cn/contents/10026/297799.html>，公示截图见下图所示。



图 6.2-1 报批前信息公开截图

## 7、其他

公众参与相关资料原件均在建设单位存档备查。

## 8、诚信承诺

我单位已按照《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要求，在《滨海新区防潮海堤工程（二期工程）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阶段开展了公众参与工作，并按照要求编制了公众参与说明。

我单位承诺，本次提交的《滨海新区防潮海堤工程（二期工程）环境影响报告书公众参与说明》内容客观、真实，未包含依法不得公开的国家秘密、商业秘密、个人隐私。如存在弄虚作假、隐瞒欺骗等情况及由此导致的一切后果由天津市滨海新区河长制事务中心承担全部责任。

承诺单位：天津市滨海新区河长制事务中心

承诺时间：2026年2月10日

